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國聯通信

Global Link

國聯通信控股有限公司
Global Link Communications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8060)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已獲獨立股東透過投票方式正式表決通過。

茲提述國聯通信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九日之通函(「**該通函**」)。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已獲獨立股東透過投票方式正式表決通過。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於股東特別大會點票之監票人。

投票表決結果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附註) (%)	
		贊成	反對
1.	<p>批准以下各項：</p> <p>(a) 謹此於所有方面一般及無條件批准、確認及追認李健誠先生(作為認購方)與本公司(作為發行人)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的認購協議(「認購協議」，其註有「A」字樣之副本已提呈本大會，並由本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內容有關李健誠先生認購本公司1,175,000,000股新普通股(「認購股份」)，以及其項下擬進行之所有交易及其他所有事宜以及所附帶及與之有關之事宜；</p> <p>(b) 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後，謹此向本公司董事(「董事」，各自為「董事」)授出特別授權(「特別授權」)以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該特別授權乃附加於由本公司股東授予或可能不時授予董事的任何一般或特別授權上，而不會損害或撤回上述一般或特別授權；及</p>	234,398,655 (100%)	0 (0%)

普通決議案		票數 ^(附註) (%)	
		贊成	反對
(c)	謹此一般及無條件授權董事，作出以及簽立及交付彼等認為就使認購協議擬進行交易生效及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而言屬必要、適宜或權宜的一切有關行動或事宜以及所有相關文件、文據及協議，以及同意董事認為符合本公司權益的相關變動、修訂或豁免與之相關的事宜。		

附註：基於獨立股東所持股份(即234,398,655股股份)所附總票數。

由於超過50%票數投票贊成普通決議案，故該普通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包括2,088,807,500股股份。如該通函所述，(1)李先生及其聯繫人；及(2)涉及或於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中擁有權益之人士(統稱「**利益相關股東**」)需要且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就董事基於公開資料所知，利益相關股東於1,115,923,90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因此，合共持有972,883,594股股份的獨立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股東須根據GEM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就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47A條所載規定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國聯通信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健誠
 謹啟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健誠、馬遠光及黃建華；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覺強、張世明及劉春保。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其他事項，以致本公告所載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於其刊登日期起計一連七天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glink.hk刊載。